

溧阳市文旅局 2021 年法治建设工作总结

2021 年，溧阳市文旅局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以提高全市文化旅游系统法治素养为总目标，以开展宪法宣传教育为重点工作，以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“谁服务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为抓手，强化组织领导，加强制度建设，扎实推进法治建设，有序开展各项工作。现将我局 2021 年度法治建设工作总结如下：

一、落实法治建设工作责任

我局坚持把法治工作作为一项重点工作来抓，先后在局党委会、局长办公会等会议上作重点研究和讨论，召开两次中心组学习，专题学习有关法治建设工作。全面梳理溧阳市文化和旅游局普法责任清单，积极开展《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》《文物保护法》的宣传，深化“法制宣传进校园”活动等传统项目和特色品牌，定期开展文化、旅游企业经营者法律法规培训，文化市场三级联动巡查员业务培训和“扫黄打非”进基层培训。以放管服改革为抓手，大力推进行政审批事项全程网上办理。积极推进“扫黄打非”五个专项行动及进基层示范点创建工作。自觉接受人大监督。进一步加强市、镇在文物保护上的沟通协调、增强全社会的文物安全防护意识。

二、强化文旅执法队伍建设

通过组织局机关人员对《行政处罚法》、《旅游法》等法律法规的学习以及案例分析讲评，组织全局干职工参加 2021

年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学法考法，参与率和通过率均 100%。进一步增强了执法人员法制意识、程序意识、证据意识，使我局执法人员在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上得到了很大提高。

三、开展“八五”普法宣传活动

1、突出学习宪法民法典。充分利用各类宣传平台和各种教育培训宣传形式，推动落实学习宪法活动，抓好重点对象的学习宣传工作，认真组织每年的国家宪法日集中学习活动，树立宪法权威，不断提高干部职工特别是领导干部的宪法意识，在文化旅游系统形成崇尚宪法、遵守宪法、维护宪法权威的良好氛围。

2、深入学习党内法规。加强反腐倡廉宣传教育，按照普法要求，我局以领导干部和公务员为重点，通过定期培训，“三会一课”等多种形式重点学习《公务员法》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等各项党内法规，坚持反腐倡廉法制宣传教育，不断增强领导干部反腐倡廉意识，提高廉洁自律的自觉性。

3、有效落实普法责任制。在系统内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工作。一是建立普法责任清单制度，明确文化旅游经营企业普法重点对象、责任部门及重点宣传教育内容。二是规范完善行政执法人员以案释法制度，在执法实践中利用日常检查、投诉处理、违法案件调查等时机，广泛开展以案释法和警示教育。

4、多措并举开展普法宣传。一是营造法治宣传氛围。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、文化画廊、门户网站等资源，向服务对象

宣传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内容、主要任务，提高群众知晓率，为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实施营造浓厚的氛围。**二是扩大普法教育范围。**利用文化遗产日、法治宣传月等重要宣传节点面向社会、面向广大群众开展以文化市场宣传、文化遗产保护等为主要内容的广场法治宣传咨询活动。**三是联合开展法治宣传。**联合市教育局开展了文化行政综合执法法治宣传进校园活动，通过展板、手册、学生签名、座谈等形式，进一步提高了文化行政综合执法的知晓度和权威性，同时也为青少年的健康成长起到了一定的促进作用，受到了广大师生的一致好评。

溧阳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

2021年11月16日

